

Lenovo 3000

安全及保固手冊

附註

請先閱讀重要安全資訊。

內含：

- 重要安全資訊
- 作業環境及其他重要注意事項
- 保固資訊

Lenovo 3000

安全及保固手冊

備註

請確定在使用產品前，要先閱讀第 1 頁的第 1 章，『重要安全資訊』。

目錄

請先閱讀	v	數據機安全資訊	12
第 1 章 重要安全資訊	1	雷射符合聲明	12
需要立即動作的狀況	1	液晶顯示器 (LCD) 注意事項	14
安全準則	2	使用耳機	14
服務及升級	2	其他安全資訊	14
電源線和電源整流器	4	第 2 章 作業環境及其他重要注意事項	17
延長線及相關裝置	4	作業環境	17
插頭及插座	5	預防靜電	17
電源供應器聲明	5	清潔與維護	18
外接式裝置	6	資料安全	18
電池	6	第 3 章 保證資訊	19
可充電電池的注意事項	7	Lenovo 限制保固	19
硬幣型鋰電池的注意事項	8	保固資訊	22
熱能及產品通風	9	墨西哥之滿意保證補充說明	23
CD 和 DVD 光碟機安全	10	商標	24
電流安全資訊	11		

請先閱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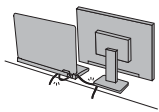


當您的電腦處於開啓狀態，或正在爲電池充電時，基座、手腕放置區及其他部分零件可能會變熱。您的手、膝部或身體的任何其他部分，都應避免接觸電腦散熱區過長時間。使用鍵盤時，手掌要避免長時間放在手腕放置區上。

電腦在正常運作時會發熱，而熱量則需視系統活動量及電池充電等級而定。如果接觸身體的時間太久，儘管隔著衣服，還是可能會感到不適或甚至燙傷皮膚。請定時讓手休息一下，不要擺在手腕放置區上，暫停使用鍵盤；切記，不要長時間使用鍵盤。



AC 整流器連接到電源插座及電腦時，便會發熱。使用 AC 整流器時，請勿讓其接觸身體的任何部位。切勿使用 AC 整流器來爲身體取暖。如果接觸身體的時間太久，儘管隔著衣服，還是可能會燙傷皮膚。



請務必將 AC 整流器、滑鼠、鍵盤、印表機或任何其他電子裝置的纜線或通訊線，佈線在不會被電腦或其他物品夾壓到、被人踩到、使人絆倒，或任何會干擾電腦作業的地方。強大的外力可能會使纜線受損或斷裂。



在移動電腦之前，請先執行下列其中一項：關閉電腦、按下 **Fn+F4** 讓其進入睡眠模式，或按下 **Fn+F12** 讓其進入休眠模式。

移動電腦之前，請確定指示燈的電源已關閉。這麼做可避免損壞硬碟及資料流失的風險。



請勿讓電腦受到掉落、撞擊、擦撞、扭轉、打擊、震動、推進等傷害或在電腦、顯示器或外接式裝置上放置重物。



使用品質良好的背袋，可提供足夠的減震功能與防護。請勿將電腦塞在緊密的手提箱或袋內。



不要在電腦旁邊放置液體類的物品，以免潑灑到電腦，並且讓電腦遠離水，以防觸電。

第 1 章 重要安全資訊

備註

請先閱讀重要安全資訊。

本資訊有助於您安全地使用筆記型個人電腦。請遵循並保留您的電腦隨附的所有資訊。本文件中資訊不會影響購買合約條款或 Lenovo™ 有限保證。如需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19 頁的第 3 章, 『保證資訊』。

客戶安全很重要。我們的產品朝著安全有效的方向開發。然而，個人電腦是電子裝置，電源線、電源整流器及其他特殊裝置可能會帶來潛在的安全風險，如果使用不當可導致身體受傷或財產受損。為了減少這些風險，請照著產品所附的說明操作、遵守有關產品及操作說明中的所有警告，並詳讀本文件中包含的資訊。確實遵守本文件及產品所提供的資訊，可以幫助您保護自己免於危險，也能創造更安全的電腦工作環境。

註：本資訊內含電源整流器及電池的參考。除了筆記型電腦外，還提供一些附有外接式電源整流器的產品（如喇叭及顯示器）。如果您有這類產品，本資訊即適用於您的產品。此外，電腦產品都有一個硬幣大小的內部電池，這個電池提供了系統時鐘的電力（即使拔下電腦電源插頭），所以電池安全資訊也適用於所有電腦產品。

需要立即動作的狀況

產品可能會因使用不當或疏忽而受損。有些產品損壞情形十分嚴重，應加以檢查，並視需要拿到授權維修點進行修理後才能重新使用。

如同任何電子裝置一般，在開啓產品的電源時應特別注意。在極少數的情況下，產品可能會散發出氣味，或冒出煙霧或火花，或者您可能會聽到爆聲、爆裂聲或嘶嘶聲。這些狀況可能僅表示內接式電子元件有安全和控制上的問題。或者，它們可能表示潛在的安全問題。然而，請勿冒險或嘗試自行診斷這些狀況。請聯絡客戶支援中心，以取得進一步指示。如需「服務及支援」電話號碼清單，請參閱 <http://www.lenovo.com/support/phone>。

請經常檢查您的電腦及其元件是否有損壞、磨損或危險的跡象。如果您對元件的狀況有任何疑慮，請勿使用產品。請聯絡客戶支援中心或產品製造商，以取得檢查產品的指示，必要時，請將產品送修。

當您發現下列任何狀況（機率很低），或者對產品有安全上的顧慮時，請停止使用該產品，並拔除其電源和電信線路，直到您聯絡客戶支援中心，並取得進一步指引為止。

- 電源線、插頭、電源整流器、延長線、穩壓保護器或電源供應器破裂、受到破壞或損壞。
- 有過熱、冒煙、火花或著火的跡象。
- 電池損壞（如破裂、凹陷或刮痕）、放電，或電池上有異物堆積。
- 產品發出爆裂聲、嘶嘶聲、爆聲或強烈的氣味。
- 有被液體潑到或物體落到電腦產品、電源線或電源整流器上的跡象。
- 電腦產品、電源線或電源整流器碰觸到水。
- 在任何情況下摔落或損壞產品。
- 當您遵循操作說明時，產品沒有正常運作。

註：如果您發現非 Lenovo 專用或製造的產品（如延長線）有這些狀況，請停止使用該產品，直到您與產品製造廠商聯絡以取得進一步指示，或直到您取得適當的更換品。

安全準則

請務必遵守下列預防措施，以減少受傷及財產受損的風險。

服務及升級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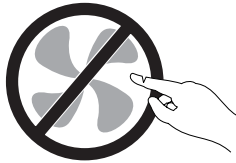
請勿嘗試自行維修產品，除非客戶支援中心或說明文件指示您這麼做。此外，請僅將產品送至經核准修理您特定產品的服務供應商。

註：客戶可以自行升級或更換部分電腦零件。升級通常為選用項目。客戶獲准可自行安裝的更換零件稱為「客戶可自行更換組件」或 CRU。針對客戶可自行安裝的選用設備或自行更換的 CRU，Lenovo 都會提供說明文件。您在安裝或更換零件時，必須嚴格遵循所有指示。電源指示燈「熄滅」時，並不一定表示產品內部的電壓位準為零。當您要為配備交流電電源線的產品移除外殼前，請確定電源已關閉，而且產品電源線並未連接任何電源。如需客戶可自行更換組件的相關資訊，請參閱電腦隨附的「服務與疑難排解手冊」之「客戶可自行更換組件 (CRU)」。如果您有任何問題或考量，請與客戶支援中心聯絡。

雖然在拔掉電源線之後，電腦內的零件都已停止運作，但爲了您的安全，仍必須提出下列警告。



危險



危險移動零件。手指和身體其他部位不可靠近。



警告



更換任何 **CRU** 之前，請關閉電腦，並等待 3 到 5 分鐘，讓電腦冷卻下來後再卸下外殼。

電源線和電源整流器



危險

限使用產品製造廠商提供的電源線和電源整流器。此電源線和電源整流器僅適用於本產品，請勿用於任何其他產品。

電源線須通過安全檢驗。在德國，電源線必須是 H05VV-F、3G、0.75 mm²，或更適合的型號。如果是在其他國家，請依照各國規定使用合適類型。

請勿將電源線纏繞在電源整流器或其他物品上。這麼做會導致電線磨損、斷裂或捲曲，進而造成安全危害。

務必將電源線或其他任何接線佈線在不會被人踩到、使人絆倒或會被物品夾壓到的地方。

避免電源線及電源整流器接觸液體。例如，請勿將電源線或電源整流器放在洗手槽、浴缸、廁所附近，或使用液體清潔劑清理過的地板上。液體可能會引起短路，尤其是在電源線或電源整流器因不當使用而壓壞的情況下。液體還會使電源線端子及（或）電源整流器上的接頭終端逐漸腐蝕，最終導致過熱。

請務必以正確的順序連接電源線及訊號線，並確保所有電源線接頭都穩固且完全地插入插座。

若電源整流器的交流電輸入接腳已腐蝕，或在交流電輸入處或任何地方有過熱跡象（如塑料變形），請勿使用。

若電源線的任一端電源接點有腐蝕或過熱跡象，或電源線有任何損壞，請勿使用。

延長線及相關裝置



危險

確定所使用的延長線、穩壓保護器、不斷電系統 (UPS) 和多孔延長線符合產品的用電要求。請勿超載使用這些裝置。如果使用多孔延長線，負載不應超過多孔延長線輸入額定功率。若您對於電源負載、電力需求及輸入功率有疑問，請向電氣技術人員請教。

插頭及插座



危險

如果電腦設備所使用的插座（電源插座）看起來已損壞或腐蝕，請讓合格的電氣技術人員更換插座後再使用。

請勿彎曲或變更插頭。如果插頭損壞，請聯絡製造廠商，以便更換新插頭。

請勿與耗用大量電力的其他家用或商用電器共用電源插座；否則，不穩的電壓可能會損壞您的電腦、資料，或連接的裝置。

某些產品配有三叉插頭。這類插頭只適合接地電源插座。這是安全特殊裝置。請勿嘗試將三相插頭插入不接地的插座，否則安全特殊裝置會失效。如果您無法將插頭插入插座，請與電氣技術人員聯絡，取得經核准的插座整流器，或將插座更換為可使用這類安全特殊裝置的插座。請勿超載使用電源插座。整體系統負載不應超過分支電路額定功率的百分之八十。若您對於電源負載及分支電路功率有疑問，請向電氣技術人員請教。

請確定所使用的電源插座已適當配線、便於使用，且位於設備附近。請勿將電源線完全拉開，致使其受到拉扯。

請確定電源插座所提供的電壓與電流，適用於您正在安裝的產品。

從電源插座拔出或插入設備電源線時應當小心。

電源供應器聲明



危險

請勿拆除電源供應器的外殼，或任何貼有以下標籤的零件。



貼有這些標籤的所有元件內部都有危險電壓、電流和能階。這些元件內部沒有可維修的零件。如果您懷疑其中一個零件有問題，請聯絡維修技術人員。

外接式裝置



警告

電腦開啓時，請勿連接或拔下非 **USB** 或 **1394** 的外接式裝置接線，否則可能會損壞電腦。為了避免損壞所連接裝置，請在電腦關機後等待至少五秒鐘，才卸除外接式裝置。

電池



危險

Lenovo 製造的個人電腦都附有硬幣狀電池，用以提供系統時鐘的電源。此外，許多攜帶式產品（如筆記型電腦）則是利用可充電電池組，提供攜帶時的系統電源。**Lenovo** 所提供與產品搭配使用的電池已通過相容性測試，請僅以 **Lenovo** 核准的零件進行更換。

切勿嘗試打開或維修任何電池。請勿壓碎、戳破或焚燒電池或使金屬接點短路。請勿讓電池接觸到水或其他液體。電池組充電時，請務必嚴格遵照產品文件中所附的說明。

電池使用或處理不當會導致電池過熱，可能造成電池組或硬幣電池「放出」氣體或火焰。如果電池損壞，或者發現電池放電或電池導線外部有異物堆積，請停用電池，並向電池製造廠商購買電池更換。

電池久未使用時，品質會下降。對於部分充電電池來說（尤其是鋰電池），電池在放電狀態下不使用會增加電池短路的危險，縮短電池的壽命，也具有安全上的顧慮。請勿讓充電鋰電池完全放電，或讓這些電池處於放電狀態。

可充電電池的注意事項



危險

請勿嘗試拆解或修改電池組。若試圖拆解或修改電池組，可能導致爆炸或液體外洩的危險。非 **Lenovo** 指定電池組，或經過拆解或修改的電池組，皆不在保固範圍內。

如果不正確地更換可重新充電的電池組，可能會有爆炸的危險。電池組含有少量的有害物質。若要避免可能的傷害：

- 僅更換 **Lenovo** 相同類型的電池。
- 請讓電池組遠離火源。
- 請勿外曝在水或雨中。
- 請勿嘗試拆解它。
- 請勿讓電池發生短路。
- 請勿讓小孩取得。
- 請勿摔落電池組。

不可將電池組丟置於以掩埋方式處理的垃圾堆中。請依據當地法令或規範來處置電池。

電池組應該存放在室溫環境下，充電至約 **30** 到 **50%** 的電量。建議您約每年一次為電池組充電，以防止過度放電。

硬幣型鋰電池的注意事項



危險

若不當更換電池，會有引發爆炸的危險。

更換硬幣型鋰電池時，僅能使用相同的電池，或製造商所建議的同類型電池。若未適當使用、處理或棄置鋰電池，就會有爆炸的危險。

請勿將電池：

- 沾溼或浸入水中
- 置於 100°C (212°F) 以上的高溫環境
- 修理或拆解

請按照當地法令和規定來處理電池。

下列聲明適用於美國加州的使用者。

加州過氯酸鹽資訊：

內含二氧化錳 (manganese dioxide, CR) 硬幣型鋰電池的產品可能含有過氯酸鹽。

過氯酸鹽材料：可能需要特殊處理。

請參閱 <http://www.dtsc.ca.gov/hazardouswaste/perchlorate>。

熱能及產品通風



危險

電腦、AC 整流器及許多配件在開啓時及電池充電時，都會產生熱能。筆記型電腦由於體積較小，因此會產生大量熱能。請務必遵循下列基本預防措施：

- 當您的電腦處於開啓狀態，或正在為電池充電時，基座、手腕放置區及其他部分零件可能會變熱。您的手、膝部或身體的任何其他部分，都應避免接觸電腦散熱區過長時間。使用鍵盤時，手掌要避免長時間放在手腕放置區上。電腦在正常運作時會發熱，而熱量則需視系統活動量及電池充電等級而定。如果接觸身體的時間太久，儘管隔著衣服，還是可能會感到不適或甚至燙傷皮膚。請定時讓手休息一下，不要擺在手腕放置區上，暫停使用鍵盤；切記，不要長時間使用鍵盤。
- 請勿在易燃物附近或可能發生爆炸的環境下操作電腦或為電池充電。
- 本產品提供通風槽、風扇及（或）散熱器，以便您能安全、舒適並可靠地操作電腦。這些特殊裝置可能會由於產品放置在床、沙發、地毯或其他彈性表面上而無法發揮功能。切勿阻礙、遮蓋或停用這些特殊裝置。
- AC 整流器連接到電源插座及電腦時，便會發熱。使用 AC 整流器時，請勿讓其接觸身體的任何部位。切勿使用 AC 整流器來為身體取暖。如果接觸身體的時間太久，儘管隔著衣服，還是可能會燙傷。

為了您的安全起見，請務必遵循下列電腦基本預防措施：

- 電腦插電時，外殼務必蓋上。
- 定期檢查電腦外部是否有灰塵堆積。
- 清除擋板通風孔和所有縫隙內的灰塵。在灰塵較多或人來人往區域，可能要更頻繁地清理電腦。
- 請勿阻塞通風口或限制其開口大小。
- 請勿在傢俱中操作您的電腦，這可能會提高過熱的風險。
- 電腦周圍的溫度不能超過 35° C (95° F)。

CD 和 DVD 光碟機安全



危險

CD 和 DVD 光碟機會以高速旋轉光碟。如果 CD 或 DVD 有破裂或任何受損，使用 CD 光碟機時，光碟有可能會斷開甚至會破碎。為了防止這種情況可能導致的損傷並降低電腦損壞的風險，請執行下列步驟：

- 請務必將 **CD/DVD** 光碟存放在原始包裝中。
- 請務必將 **CD/DVD** 光碟存放在遠離陽光直射及直接熱源處。
- 不用時，請從電腦中取出 **CD/DVD** 光碟。
- 請勿彎曲或屈折 **CD/DVD** 光碟，或將它們強行放入電腦或其包裝中。
- 在使用每片 **CD/DVD** 光碟前請檢查是否有破裂。請勿使用破裂或損壞的光碟。

電流安全資訊



危險

來自電源、電話與通訊接線的電流會造成危險。

若要避免觸電：

- 請勿在雷電交加時使用電腦。
- 在雷雨期間，請勿連接或拔除任何接線，或安裝、維修或重新配置此產品。
- 電源線必須連接到配線妥當且已接地的插座中。
- 任何與本產品連接的設備都必須連接到配線妥當的電源插座中。
- 儘可能只使用單手來連接或拔除訊號線。
- 若有任何起火、泡水或結構受損的跡象時，請勿開啓任何設備。
- 在安裝與配置程序期間，除非另有指示，否則請先拆掉連接的電源線、電池組及所有接線，再開啓裝置外殼。
- 務必將外殼完全蓋好後，再使用您的電腦。當外殼打開時，切勿使用電腦。
- 在安裝、移動或打開此產品或其他連接裝置的外殼時，請依照下列步驟說明，來連接及拔除接線。

連接：

1. 關閉所有裝置電源。
2. 首先，將所有接線連接到裝置上。
3. 接下來將訊號線連接到接頭。
4. 再把電源線連接到插座。
5. 最後開啓裝置電源。

拔除：

1. 關閉所有裝置電源。
2. 首先，拔掉插座上的電源線。
3. 拔掉接頭上的訊號線。
4. 拔掉裝置上的所有接線。

請先拔除牆上插座或一般插座上的電源線，再安裝其他連接到您的電腦的所有電線。

只有在所有其他電線連到電腦後，才可能將電源線重新連接到牆上插座或一般插座。

數據機安全資訊



請務必使用 **AWG 26** 號或以上（更粗）的通訊線路，以減少火災的風險。

為降低使用電話設備時發生火災、電擊或其他傷害的風險，請務必遵循下列基本安全預防措施：

- 請勿在雷電交加時，將接線接到牆上的電話插座，或從中拔除接線。
- 請勿將電話插座安裝在潮濕的位置。請勿在靠近水的地方使用電腦。
- 請勿觸摸未絕緣的電話線或終端，除非您已從網路介面拔下電話線。
- 請謹慎地安裝或修改電話線。
- 請勿在雷雨時期使用有連接電話線的電腦。可能會有遭受閃電電擊的危險。
- 請勿在雷雨期間使用電話（無線電話除外）。
- 請勿在瓦斯漏氣的附近地區使用電話報告漏氣狀況。

雷射符合聲明

部分個人電腦機型出廠時配有 CD 或 DVD 光碟機。CD 光碟機及 DVD 光碟機也可作為選用設備單獨購買。CD 光碟機及 DVD 光碟機是雷射產品。光碟機的分類標籤（如下所示）位於光碟機的表面。

CLASS 1 LASER PRODUCT
LASER KLASSE 1
LUOKAN 1 LASERLAITE
APPAREIL A LASER DE CLASSE 1
KLASS 1 LASER APPARAT



標籤範例

這些光碟機確認符合美國健康與人類服務部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Human Services) 所公布 21 Code of Federal Regulations 中 J 小節對於 Class 1 雷射產品的

相關規定。在其他國家或地區，這些光碟機均符合國際電子技術委員會 (IEC) 60825-1 及 CENELEC EN 60825-1 的 Class 1 雷射產品相關規定。

Class I 雷射產品並不具危險性。在正常操作、使用者維護或修護中，雷射系統及光學儲存體磁碟機的設計可確保不會有超過 Class I 等級的雷射輻射外洩。

安裝 CD 或 DVD 光碟機時，請注意下列處理說明。



危險

若不遵從這裡指定的控制、調整或執行程序效能，可能會導致危險的輻射外洩。

請勿移除光碟機外殼。移除 CD 光碟機或 DVD 光碟機的外殼會造成有害雷射輻射外洩。CD 或 DVD 光碟機內部沒有任何可維修的零件。

部分 CD 及 DVD 光碟機含有內嵌式 Class 3A 或 Class 3B 雷射二極體。這類光碟機的使用者應注意下列聲明。



危險

在開啓光碟機時，會有雷射輻射。請勿直視光束或以光學儀器直接觀看光束，並避免直接暴露在光束中。

液晶顯示器 (LCD) 注意事項



警告

液晶顯示器 (LCD) 中的螢光燈內含有水銀 (汞)。不可將它丟棄置要以掩埋方式處理的垃圾堆中。請務必遵照當地法令或規定來處理。

LCD 是以玻璃製造的，因此粗暴地操作或放下電腦會使 LCD 破裂。如果 LCD 破裂導致內部液體沾到您的眼睛或手，請立即以清水沖洗沾染部位至少 15 分鐘；如果在清洗後出現任何症狀的話，請就醫治療。

使用耳機

若您的電腦同時附有耳機接頭及音訊輸出接頭，使用耳機時請務必用耳機接頭。

如果耳機不符合 EN 50332-2 規格，長期以高音量過度使用耳機可能會有危險。EN 50332-2 規格會將音訊裝置限制在 100 分貝的聲壓，以免損害聽力。

若您的 Lenovo 電腦有隨附耳機，這些耳機都符合 EN 50332-2 規格。使用未遵守 EN 50332-2 的其他耳機可能會有危險。

其他安全資訊



危險

塑膠袋可能造成危險，請將塑膠袋置於嬰兒及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以免發生窒息意外。

美國地區的使用者注意事項

許多個人電腦產品及配件都包含電線、接線或電纜，如將配件連接到個人電腦的電源線或電線。若此產品有這種電線、接線或電纜，則需注意下列警告：



警告

處理本產品的電線或本產品選購配件的相關電線時會使您接觸到鉛，這種化學物質在加州曾導致癌症、先天性畸形或其他生殖系統傷害。處理完畢後請務必洗手。

請將這些指示存放起來。

第 2 章 作業環境及其他重要注意事項

作業環境

使用電腦的最佳環境溫度宜在 10°C-35°C (50°F-95°F)，濕度宜介於 35% 到 80%。如果電腦的儲存或運輸環境溫度低於 10°C (50°F)，請在使用電腦之前，讓低溫的電腦緩慢回升到最佳作業溫度，即 10°C 到 35°C (50°F 到 95°F)。在極端的情況下，這個程序可能耗費兩個小時。如果沒有讓電腦回升到最佳作業溫度就開機使用，可能會對電腦造成無法修復的損壞。

如果可以，請將電腦置於通風良好的乾燥區域，並且避免陽光直射。

請讓您的電腦遠離電風扇、無線電、高功率喇叭、冷氣機、及微波爐等電器，因為這些電器所產生的強大磁場，會損壞顯示器與硬碟中的資料。

請勿將飲料放置於電腦或其他所連接裝置的上方或旁邊。如果液體潑灑或流入電腦或所連接裝置，可能會引起短路或其他損壞。

請勿在鍵盤上方飲食或抽煙。掉入鍵盤的微粒會造成損毀。

預防靜電

靜電雖然對人體無害，但卻可能嚴重損壞電腦元件和選用設備。若不當處理靜電敏感零件，可能會損壞零件。當您打開選用設備或 CRU 的包裝時，請勿打開內含零件的防靜電保護袋，直到說明指示您安裝該零件為止。

處理選用設備或 CRU，或者在電腦內部執行作業時，請採取下列預防措施，以免靜電引起損壞：

- 減少身體的移動，身體移動會累積您周圍的靜電。
- 隨時小心處理元件。在處理配接卡、記憶體模組及其他電路板時，請抓住邊緣。切勿觸摸外露的電路。
- 防止他人碰觸元件。
- 安裝靜電敏感選用設備或 CRU 時，內含零件的防靜電保護袋需與金屬擴充槽外殼，或電腦上其他未上漆的金屬表面碰觸至少兩秒鐘。如此可減少保護袋及您身體上的靜電。
- 儘可能從防靜電保護袋取出靜電敏感零件後立即安裝零件，其間請勿將零件放下。如果無法立即安裝零件，請將防靜電保護袋放在平滑的表面上，再將零件放置其上。

- 請勿將零件放在電腦外殼及其他金屬表面上。

清潔與維護

請保持電腦與工作區的清潔。清理電腦之前，請先關閉電腦並拔除電源線。請勿直接對電腦噴灑清潔劑，或者使用任何含有可燃性物質的清潔劑來清理電腦。請將清潔劑噴灑在軟布上，然後再以軟布擦拭電腦表面。

資料安全

請勿刪除不明檔案，或變更並非由您所建立的檔案或目錄名稱，否則，您的電腦軟體可能會無法運作。請注意，存取網路資源可能會讓您的電腦出現安全漏洞，讓電腦病毒、駭客、間諜程式，或其他可能損壞電腦、軟體或資料的活動入侵。您應負責確保電腦擁有防火牆、防毒軟體、及反間諜程式軟體等適當保護，並讓這些軟體保持在最新的狀態。

第 3 章 保證資訊

Lenovo 限制保固

L505-0010-00 09/2006

本「Lenovo 有限保證」僅適用於 貴客戶所購得之供自己使用，而非供轉售之 Lenovo 硬體產品。本保證可能在其他 Lenovo 文件中稱為「有限保證聲明」(SOLW)。

本「保證」涵蓋之範圍

Lenovo 保證每部硬體產品於保固期間正常使用的情況下，均無材料及製造上之瑕疵。產品之保固期間，除非 Lenovo 另以書面通知，自 貴客戶發票上所示之購買原始日期起計算。貴客戶產品所適用之保固期限與保固服務類型載明於第 22 頁的『保固資訊』章節中。

本保證係 **Lenovo** 對 貴客戶之唯一保證且取代其他一切明示或默示之保證或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可商用性及符合特定效用之默示保證或條件）。倘法律規定不得排除明示或默示之保證，則該排除無效。在此種情況下，此等保證僅適用於法律允許之範圍及保固期間。該期間後一切保證均喪失效力。倘某些州或國家法律規定不得限制默示保證之有效期間，則該期間限制可能不適用於 貴客戶。

如何取得保固服務

於保固期間內，機器之運作與保證內容不符時，請洽詢 **Lenovo** 或核准之「服務供應商」以取得保固服務。他們統稱為「服務供應商」。您可從以下網址取得「服務供應商」清單與聯絡電話號碼：<http://www.lenovo.com/support/phone>。

各服務處不一定皆能提供所述之保固服務，且不同地點之保固內容可能有所差異。若係「服務供應商」之一般服務項目以外，可能需要收取額外費用。請聯絡當地「服務供應商」以取得特定位置的資訊。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如何修補產品問題

貴客戶聯繫「服務供應商」時，請務必遵循所指定之問題判斷與解決程序。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會嘗試透過電話或遠端輔助方式來診斷及解決問題。「服務供應商」可能指示 貴客戶下載及安裝指定之軟體更新。

部份問題可由 貴客戶自行安裝的可更換零件（例如鍵盤、滑鼠、喇叭、記憶體、硬碟機、或埠接線整理器）來解決，這些零件稱為「客戶可自行更換組件」或 "CRU"。若是此種情形，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會將 CRU 運送至 貴客戶所在處所，由 貴客戶自行安裝。

若無法透過電話、從遠端使用應用程式軟體更新、或更換 CRU 來解決問題時，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將依第 22 頁的『保固資訊』章節所載明之產品保固服務類型決定採取何種服務措施。

若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判斷產品無法修繕，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將提供功能不亞於原產品之更換品。

若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判斷產品無法修繕、亦無法以更換產品取代， 貴客戶得將產品退還予原購買處或 Lenovo，並索回 貴客戶所付金額。

產品或零件之更換

保固服務需要更換產品或零件時，「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更換品歸 貴客戶所有，換下的物件歸 Lenovo 所有。所有移除項目必須是未經變更的真品。更換的物件可能不是全新，但必定能夠正常運作，而且功能至少與原來之功能相當。新更換部分之保固狀態仍依原定期間，不得延長。

在 貴客戶「服務供應商」更換產品或零件前， 貴客戶同意：

1. 先行移除保固服務外之所有特殊裝置、零件、選項裝置、修改及附加裝置；
2. 確保無禁止更換產品之法律義務或限制；以及
3. 就 貴客戶未擁有之產品，應取得所有人之授權，以容許「服務供應商」提供服務。

貴客戶之其他責任

於提供服務前， 貴客戶同意：

1. 遵循 貴客戶「服務供應商」指定之叫修程序；
2. 備份或妥善保管產品中之一切程式及資料；
3. 提供 貴客戶「服務供應商」所有系統金鑰或密碼，以及可充分、自由及安全存取 貴客戶設備之維護環境，以讓該「服務供應商」履行本保固條款之義務；以及
4. 確保產品中所有有關已識別或可識別之個人資料（「個人資料」）均已刪除，任何 貴客戶保留未刪之「個人資料」均符合所有適用法律之相關規定。

使用個人資料

若 貴客戶依本保證取得相關服務，Lenovo 得以儲存、使用及處理 貴客戶之保固問題相關資訊與聯絡資訊，包括姓名、電話號碼、地址及電子郵件位址。Lenovo 將使用此資訊依本保證內容提供服務，並用以增進 貴我雙方之商業關係，例如針對我們提供予 貴客戶之保固服務效率進行內部審查。我們可能聯絡 貴客戶以瞭解您對保固服務的滿意度，或告知產品回收或安全問題的相關資訊。為了達成上述之目的，我們可能將您的資訊轉移至任何我們營運範圍的國家或地區，也可能將您的資訊提供予代表我們的機構。當根據法律或執法機關要求時，我們也可能會依規定提供您的資訊。

本「保證」未涵蓋之範圍

本「保證」未涵蓋下列範圍：

- 產品之運作不會中斷或全無錯誤；
- 貴客戶資料之遺失或損害；
- 隨產品提供或其後安裝之任何軟體程式；
- 因不當使用、意外、修改、實體或運作環境不良、自然災害、電源突波或自行不當維護等因素所致之故障或損害；
- 任何第三人之產品，包括 Lenovo 應 貴客戶要求而取得並與其一併交付之產品或整合於 Lenovo 產品；以及
- 任何技術或其他支援，例如協助答覆「如何使用」問題及產品之設定與安裝等問題。

擅自除去或更動產品或其零件之識別標籤者，本保證失效。

賠償上限

Lenovo 僅就產品於下列情況所遭受之毀損或滅失負責：1) 「服務供應商」持有產品時，或 2) 就「服務供應商」應負擔產品運費之運送途中。

Lenovo 或 貴客戶「服務供應商」對產品內之任何機密、財產或個人資料，不負任何責任。 貴客戶應於送修或退回產品前，先行移除及/或備份產品中的所有這類資訊。

因 Lenovo 違約或其他可歸責事由， 貴客戶得向 Lenovo 提出損害賠償之請求。而無論 貴客戶基於何種權利向 Lenovo 請求賠償（包括重大違約、過失、不實陳述或其他契約或侵權行為所生之請求權），除依據適用法律而不得放棄或限制之責任外，Lenovo 僅需負擔 貴客戶之直接實際損害，且不得逾 貴客戶支付產品之金額。此項金額限制不適用於人身傷害（包括死亡）所致損害，亦不適用於 Lenovo 需依法賠償之不動產及有形個人財產之損害。

此限制亦適用於 Lenovo 供應商、經銷商及「服務供應商」。此為 Lenovo、其供應商、其經銷商及 貴客戶「服務供應商」之全部賠償責任上限。

LENOVO、其供應商、經銷商或「服務供應商」對下列情形不負任何責任，即使已被告知該情事有可能發生，亦同：1) 第三人向 貴客戶請求之賠償；2) 貴客戶資料之遺失損害；或 3) 特殊損害、附帶損害、間接損害或任何衍生性經濟損害，包括利潤損失、營業收益損失、商譽損害、或預期節餘損失。倘法律規定不得排除或限制賠償責任者，則該排除或限制無效。

爭議解決機制

若 貴客戶於**柬埔寨、印尼、菲律賓、越南或斯里蘭卡**購得產品，肇因於本保證或與本保證相關之爭議，應於新加坡進行仲裁，本保證應依新加坡法律為準據法，並依新加坡法律予以解釋及執行，不適用法律衝突原則。若 貴客戶於**印度**購得產品，肇因於本保證或與本保證相關之爭議，皆於印度孟加拉進行仲裁。新加坡之仲裁應依「新加坡國際仲裁中心仲裁法規」（「SIAC 法規」）進行仲裁程序，並依新加坡法決定其效力。印度之仲裁應依印度法律規定進行仲裁程序，並依印度法決定其效力。裁決判定為得約束 貴我雙方之未上訴之最終結果，且應以書面為之，並具體陳述事實之發現及法律結果。所有仲裁程序皆以英文為之，包括於仲裁中所提出之所有文件。其中本保證英文版本在仲裁中的效力優於其他語言版本。

其他權利

本保證賦予 貴客戶特定法定權利， 貴客戶亦可能擁有依據不同州或國家法律所賦與之其他權利。貴客戶亦擁有因相關法律或與 **LENOVO** 簽訂合約所生之其他權利。本保證不影響任何不得以契約限制或拋棄的法定權益，包括由管制消費者商品銷售之國家法令所生之消費者權益。

歐洲經濟區域 (EEA)

位於 EEA 之客戶可透過下列地址聯絡 Lenovo：Lenovo Warranty & Service Quality Dept., PO Box 19547, Inverkip Road, Greenock, Scotland PA16 9WX。針對於 EEA 國家購得之 Lenovo 硬體產品，可於 Lenovo 公佈產品並上市的任何 EEA 國家中取得本保固所提供之服務內容。

本「Lenovo 有限保證」亦提供其他語言版本，網址為：<http://www.lenovo.com/warranty>。

保固資訊

保固期間視各國家或各地區而定，茲將其載明於電腦隨附的「服務與疑難排解手冊」之附錄 A。

必要時， 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將依產品所適用之保固服務類型或可提供服務，為 貴客戶提供修繕或更換服務。服務排程視 貴客戶叫修時間、零件供應、及其他因素而定。

零件三年與維修一年所構成之保固期間，係指 Lenovo 免費提供下列各項之保固服務：

- a. 保固期限第一年之零件與維修（或法律規定之更長期間）；以及
- b. 保固期限第二年與第三年之零件，且以更換為之。保固期間第二年與第三年「服務供應商」得就服務人員到場維修或更換零件索取人工費用。

保固服務類型

1. 客戶可自行更換組件 (CRU) 服務

若為「CRU 服務」，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將 CRU 運送至貴客戶所在處所，由貴客戶自行安裝。大部分 CRU 皆易於安裝，然而其他 CRU 可能需要若干技術及工具。CRU 資訊及更換指示將隨同貴客戶之產品一起出貨，且貴客戶得隨時要求 Lenovo 提供該等資訊及指示。依貴客戶產品所適用之保固服務類型，貴客戶得要求「服務供應商」安裝部份 CRU。安裝外接式 CRU（如滑鼠、鍵盤、或顯示器）係貴客戶之責任。Lenovo 應於 CRU 替換品一起出貨之文件中載明有瑕疵之 CRU 應否退還。若應退還，則 1) CRU 替換品出貨時應檢附退貨指示、預付退貨運送標籤與外箱，以及 2) 若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於貴客戶收受替換品後三十 (30) 日內未收到該有瑕疵之 CRU，「服務供應商」得向貴客戶索取 CRU 替換品之費用。

2. 現場服務

若為「到府服務」，貴客戶之「服務供應商」將於貴客戶所在處修繕或更換產品。貴客戶應提供適當工作區域，以利 Lenovo 產品之拆解與重新組裝。就部分產品而言，某些修繕可能需要「服務供應商」將產品送至指定之服務中心。

3. 取送服務

若為「取送服務」，貴客戶「服務供應商」將安排運送產品至指定之服務中心進行修繕或更換。貴客戶應負責拔除產品所有接線。運送用集裝箱將提供予貴客戶，以供貴客戶將產品運往指定之服務中心。貴客戶之產品將由貨運人員收取後交付至指定之服務中心。服務中心將於修繕或更換後，將產品送回至貴客戶所在處。

4. 客戶運送或郵寄服務

若為「客戶運送或郵寄服務」，貴客戶需自行安排寄送或貨運，將產品送至指定之服務中心進行修繕或更換。貴客戶應依貴客戶「服務供應商」之指定方式，將妥善包裝之產品運送或郵寄至指定地點（費用應預先支付，但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於產品業經修繕或更換後，貴客戶可將其收回。若貴客戶未能收回該產品，將導致「服務供應商」以自認合適的方式處理產品。若為「郵寄服務」，Lenovo 會負擔費用將產品歸還貴客戶，但貴客戶「服務供應商」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墨西哥之滿意保證補充說明

本補充事項是 Lenovo 有限保證的一部份，僅適用於墨西哥共和國境內經銷及販售的產品。若有衝突，則以本補充事項為準。

所有預先安裝於設備中的軟體程式從購買日算起只有 30 天的安裝問題保證。Lenovo 對於軟體程式的資訊及（或）其他任何由您自行安裝，或在購買產品之後安裝的軟體程式無須負責。

保證中不負擔的費用的服務應該在下次授權之前向最終使用者收費。

如需保固維修，請參閱 <http://www.lenovo.com/support/phone>，以取得「服務及支援」電話號碼清單。若您所在城市或地區 70 公里之內並無「授權服務中心」，本保證還包括將產品運送到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之合理運費。請電洽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取得運送產品的必要核准或資訊，以及運送地址。

如需「授權服務中心」清單，請造訪：

<http://www.lenovo.com/mx/es/servicios>

製造商：

SCI Systems de México, S.A. de C.V.
Av. De la Solidaridad Iberoamericana No. 7020
Col. Club de Golf Atlas
El Salto, Jalisco, México
C.P. 45680,
Tel. 01-800-3676900

銷售商：

Lenovo Mexico S de RL de CV
Av. Santa Fe 505, Piso 15
Col. Cruz Manca
Cuajimalpa, México, DF
CP 05349
Tel: 55-5000-8500

商標

Lenovo 是 Lenovo 在美國及（或）其他國家或地區的商標：

其他公司、產品或服務名稱，可能是第三者的商標或服務標誌。

荷蘭商思惟個人電腦產品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七號十九樓之一

Part Number: 42W9438

Printed in China

(1P) P/N: 42W9438

